

# 上海电力大学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聘任办法

## 一、关于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认定

（一）教育部承认的高等院校的毕业生（包括硕士生、博士生）在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技术岗位上见习（考察）期满，经考核符合岗位任职条件，可聘任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

1.博士学位获得者考察3个月期满可聘任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2.硕士学位获得者考察3个月期满可聘任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3.大学本科、研究生班毕业及获双学士学位毕业见习一年期满，可聘任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4.大专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 2 年，可聘任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 （二）申报初级专业技术职务条件

1.应对所申报学科具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和实践经验，能配合所在学科开展教学、科研工作。

2.能运用一门外语进行专业实践。

## （三）申报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条件

对于原职称为初级职称的人员，申报中级职称时需满足如下条件：

1.申报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应对所申报学科具有较扎

实的理论基础和一定的实践经验，能掌握本门学科的发展动态。

2.申报讲师、助理研究员、工程师、实验、图书资料、高等教育研究专业技术职务：

近五年所需的学术、技术成果，除符合下列第①条外，原则上还应当符合条件第②-⑧之一，提交的学术技术成果中须包含与申报学科紧密相关的研究成果1篇（本、项）及以上：

① 独立或作为第一（通讯）作者在国内外公开出版的学术刊物发表学术论文2篇及其以上；独立或作为第一（通讯）作者在国内外重要学术刊物发表学术论文1篇及其以上。重要学术刊物的界定与申报聘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相同。

② 独立或者作为第一至第三完成人获发明专利1项及其以上。

③ 作为主要完成人(排名前5位)获省市级以上奖励的教学、科研、知识产权成果1项以上；或者作为主要成员(排名前5位)完成省市级以上理论研究或者应用研究项目(课题)1项及其以上；或作为主要成员（排名前3名）完成校级科研项目、教改项目1项及其以上；或作为主要成员（排名前3名）

承担或参与横向科研项目1项；或作为主要完成人（排名前3位）完成技术转移相关项目至少1项。

④ 作为编撰人之一,公开出版省市统编教材、教学参考书1本以上;或作为编撰人编写教材、教学参考书、实验讲义,在校内教学中使用一遍以上,效果良好。

⑤ 独立或作为第一（通讯）作者在国内外公开出版的学术刊物发表学术论文1篇及其以上。

⑥ 作为编撰人之一,公开出版学术专著1部。

⑦ 主持或参与国际、国家、行业、地方或团体标准1项。

⑧ 作为主要作者（排名前7位）撰写智库决策咨询报告或智库专报被省部级及以上领导批示1份。

3.申报讲师以教学工作为主，须达到学校“双师”相关基本要求；申报思想政治教育讲师的，须达岗位相关职业能力标准要求；申报助理研究员以科研工作为主，能独立地设计方案进行研究工作，已承担并完成一定的科学研究或高教研究任务；申报工程师以工程技术、实验技术工作为主，应已承担并完成一定的工程技术或实验技术的设计、研究等任务（从事技术转移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岗位人员，申报工程师应取得科技部火炬中心认定的国家技术转移人才培养

基地颁发的高级技术经理人资格证书)；申报实验师的以在学校各类实验室、研究室中，为配合教学科研工作及实验室建设和管理工作为主，独立地完成过一定数量的较复杂的实验任务，并写出较高水平的实验报告，为科研教学工作提供较高水平的服务。

4.其余条件见《上海电力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实施办法》

(四)上述各类人员均应考核合格后方可聘任。

## 二、关于实行全国统一考试制度的各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聘任

(一)对于实行全国统一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考试制度的各系列(如编辑出版、卫生技术、会计、统计、审计、经济、档案等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学校不再进行评审。

(二)考试合格取得相应任职资格后申请聘任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拟聘人员必须同时符合学校同期执行的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聘任基本要求。

所聘专业技术岗位原则上应与所取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专业一致。

## 三、申请聘任程序

1.凡符合上述条件者，可向所在二级单位提出聘任申请，填写《上海电力大学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申请表》；

2.所在二级单位核实材料真实性后，在具有与申请人所取得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专业相应岗位设置的前提下，根据岗位需要择优聘任，由所在二级单位签署同意聘任意见。

3.所在二级党组织进行师德师风考核，通过后签署同意意见，并附下列有关材料：

（1）任职资格证书复印件。（必选）

（2）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必选）

（3）任现职以来参加编写出版的教材、著作，或正式发表的本学科领域的专业学术论文。（根据申请聘任的相应职称系列要求选择）

以上材料齐全后，由所在二级单位汇总审核后，送交人事处协同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审核（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通过后，根据学校岗位设置情况由学校发文予以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时间以发文公布的聘任时间为准。未及时向学校申报的人员，其聘任时间按照申报时间及相关规定顺延。

#### 四、相关性要求

（一）凡申请认定或申报评聘教师及其他系列初、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人员，所提供的材料应与其所申报的学科、职务系列及现从事工作岗位相近或相关。其所学专业也应与所申报学科相近或相关。

（二）凡申请认定或申报评聘教师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原则上应具有高等学校教师资格。

五、本办法由人事处负责解释。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